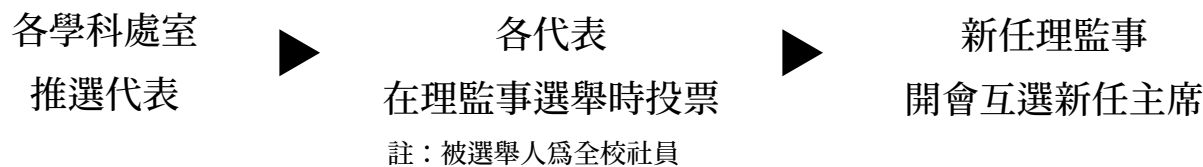


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員生消費合作社

第53屆社員代表暨理監事選舉公告流程及相關事項

壹、簡要流程



貳、合作社角色

- 合作社社員：可至合作社消費，可被推選爲合作社代表、理監事。
- 合作社代表：由各學科處室合作社社員推選得出，應出席理監事選舉投票，並參加一次性年度合作社代表大會。
- 合作社理事：由合作社代表投票選舉得出，應擬定業務計畫、處理社員代表大會決議事項及其他合作社重大事務。
- 合作社監事：由合作社代表投票選舉得出，應監察本社財產狀況及監察本社業務執行狀況。
- 合作社理監事主席：由理監事互相推派得出，應出席主持每三個月一次的理監事聯合會議及每學期一次之合作社社務會議。

參、選舉日程

日期	流程	備註
4/14(一)	- 公告選舉日程 - 發下各學科處室代表推選劃記表	
4/23(三)	各學科處室繳回合作社代表名單	
4/28(一)	- 公告第53屆代表名單 - 第52屆4月份理監事會	- 名單公告於學校首頁 - 中午12:10於至善樓201教室召開4月份理監事會
5/6(二)	第53屆合作社理監事選舉	- 地點爲至善樓201教室 11:30-13:00投票 13:00開票
5/14(三)	公告理監事名單	名單公告於學校首頁
5/21(三)	第52屆主席召集第53屆理監事開會互選新任主席	- 名單公告於學校首頁 - 中午12:10，至善樓201教室
5/28(三)	第52屆5月份理監事會，確認選舉結果	中午12:10，至善樓201教室
9月初	社員代表大會	

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員生消費合作社
第53屆社員代表名額公告

學科處室	在職人數	應推選人數
校長室	1	1
人事室	3	1
會計室	3	1
教務處	12	4
學務處	11	3
校安中心	7	2
總務處	9	3
輔導室	2	1
圖書館+資訊科	6	2
國文科	25	7
英文科	17	5
數學科	18	5
自然科	21	6
社會科	23	6
藝能科	16	4
總計	174	51

※註

- 依據本校合作社章程第十二條，社員代表由各處室、各科人數以四分之一比例為原則產生之。若該科未達四人，仍應選一名為代表。
- 依據「合作社選舉罷免法」第四條，合作社社員人數超過200人時，社員代表最低人數為51人。
- 依據「合作社法」第四十之一條及「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員生消費合作社注意事項」第五條，校長及負有監督合作社之行政責任者，不得當選為理事。